

政府采购项目

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
2025 年双高计划专业实训室建设(一)
(三次)(互联网+中国制造 2025 产教融
合促进计划项目(一期))-包 1 项目

供 货 合 同

项目编号: XAZTBZFCG-2025-004-3

合同编号: HT-20250912-0140

买 方: 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

卖 方: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9 月

供货合同

一、供货合同格式

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双高计划专业实训室建设（一）（三次）（互联网+中国制造 2025 产教融合促进计划项目（一期）-包 1） 项目（项目编号：XAZTBZFCG-2025-004-3），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，由 陕西国铁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组织依法招标。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（以下简称“买方”）确定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卖方”）为成交供应商，其规模为 中型企业，供应商拥有者性别为男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规定，买方通过依法采购接受了卖方以价格（大写）：人民币 玖拾柒万柒仟元整（¥ 977000）（以下简称“合同价”）提供的货物及配套服务、施工，买方经办人 冯小庭，联系电话 15399425324；卖方经办人 冯波，联系电话 13679120069。

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：

- 1、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。
- 2、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，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：

1) 合同条款

2) 合同条款附件

附件 1—货物清单（必须提供）

附件 2—质量保证承诺（必须提供）

附件 3—售后服务方案（必须提供）

附件 4—培训计划（若需培训，必须提供）

3) 成交通知书

4) 买方招标文件

5) 卖方投标文件

3、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，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，并修补缺陷。

4、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，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时间

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。

5、履约保证金

5-1 卖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向买方交纳合同价 5%的履约保证金。

5-2 卖方无正当理由不与买方订立合同，在签订合同时向买方提出附加条件，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，取消其成交资格，投标保证金（若有）不予退还。

5-3 项目验收合格后，卖方持《申请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函》到买方办理相关手续后，买方向卖方 30 天内无息退还。如卖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违约行为，买方有权根据违约情况扣留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，具体扣留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注：履约保证金转账信息

名称：西安市财政局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财政代管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

银行账号：61001711100052518874-203033

纳税人识别号：12610100437202545W

地址、电话：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 396 号 029-88092201

6、付款方式：买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支付全部货款，卖方在收到买方支付的全部货款后在 5 日内开具合规发票，在 45 日内发货。

7、交货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。

交货地点：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。

8、本合同壹式捌份，其中，买方伍份，卖方贰份，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9、本合同由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/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。

买方名称：西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
地址：西安市灞桥区港务大道96号

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盖章：



2025年9月19日

卖方名称：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经海五路3号
院15号楼3层6-101



电话：010-67861968

开户银行：北京银行上地支行

账号：01090946300120101003569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盖章：

余文千

2025年9月19日